

113 年企業智權管理專家服務團講座活動試行計畫

申請須知

一、活動簡介

順應 ESG 企業永續經營的國際潮流，協助促進產業持續創新、強化公司治理，以及提昇智慧財產權保護意識，專利師公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持續推廣企業智權管理及智財法遵，提供社會各界及中小企業關於企業智權管理及智財法遵的相關講座。

本講座活動將由本會依申請單位申請之議題、時間及地點（線上或實體），自企業智權管理專家團名單（附件一）中媒合專家前往授課，講座結束後申請單位需回傳講座活動照（線上授課可截圖授課畫面）及填寫問卷調查表至本會。

二、申請辦法

（一）申請資格：

1. 申請單位需預計參加人數 10 人以上；以及
2. 申請單位需為以下單位：
 - (1) 工商團體；
 - (2) 財團/社團法人；
 - (3) 公司行號；
 - (4) 政府機關；
 - (5) 國營事業；或
 - (6) 大專院校。

（二）受理期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30 日止。

（三）申請方式：申請單位應於截止日前備妥申請表（附件二），以 email 方式提供給本會秘書處，收件人：黃小姐（mail@twpaa.org.tw），主旨：[申請機構名稱] 113 年企業智權管理專家服務團講座活動申請。

三、相關費用

（一）申請單位需負擔：

1. 講師費：每小時新台幣 3,000 元整。
2. 車馬費：收取方式及標準如下：
 - (1) 申請單位自行接送；
 - (2) 講師檢附單據向申請單位實報實銷；或
 - (3) 申請單位與講師同縣市，車馬費新台幣 500 元整；申請單位與講師不同縣

市時，按以下分區方式，同區車馬費新台幣 800 元整，鄰區車馬費新台幣 1,500 元整，跨越鄰區（北區至南區、南區至北區）及東區車馬費新台幣 2,000 元整。

分區	縣市
北區	基隆、台北、新北、桃園、新竹
中區	苗栗、台中、彰化、南投、雲林
南區	嘉義、台南、高雄、屏東
東區	宜蘭、花蓮、台東

- (二) 補助辦法：為推廣本活動，本會提供 5 個名額/場次（每場 2 小時，共 10 小時）講師費用補助，受補助的申請單位僅需負擔車馬費，補助申請依本會收受報名表之優先順序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申請單位須在預定講座時間前 60 日提出申請，以利本會安排媒合講座。
- (二) 本會保留是否受理申請之權利。
- (三) 本活動之授課內容及講義，其著作權歸屬講師所有，如有其他利用需求，請申請單位逕向講師洽詢授權事宜。

五、聯絡窗口

專利師公會秘書處黃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2-27011990 #12。

六、附件

- 附件一：113 年企業智權管理專家團名單
- 附件二：113 年企業智權管理專家服務團講座活動試行計畫_報名表